2021年郾城区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通知

为更好满足农民群众农业生产购机需求，提高我市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，按照《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〈河南省 2021—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〉的通知》 的通知（漯农机〔2021〕18 号）要求，漯财预指（2021）650号，漯财预指（2021）157号文件要求,我市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正式启动。

郾城区今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554万元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行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先购后补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（户），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范围和补贴标准继续按照2020年执行。若有调整另行通知。

为了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落到实处，便于购机者申请补贴资金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服务中心设立在农机局一楼农机服务大厅。 咨询电话：6671277

漯河市郾城区农机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2021年9月6日